

# 金山银山

□ 潘兴

马胡棚背靠连绵不断的高山，俯视一湾梯田顺坡而下，延向远处垂落潜伏起来的沟壑。说是沟壑，是离得远视觉低的原因，若是顺着弯来拐去的田畴坎坎走二三十分钟，那沟壑便豁然开朗，一道横水切开两山，冲撞出三五百米宽的壕沟，自乌江库区水位提升起来，这里便是著名的三丈水省级森林公园。

马胡棚是个山腰上的村子，隶属于红色文化名镇后山镇，一条三米宽许的村道自东向西贯村而过，东接镇集市，往西一头扎进群山更深处的耳山村、坪花村，是这些村子的唯一交通要道。马胡棚村民通过这条路把家里产的大米、茶叶、黄豆、红薯背到街上去卖掉，换回盐、菜油、镰刀、锄头，再背回马胡棚，延续着生活的烟火味道。这条路也是马胡棚旱地和田地的分割线，一路往上是旱地，主要种植玉米、黄豆、红薯等农作物，往下几乎是农田，种植水稻。

从土地包产到户，老百姓有了属

于自己的土地开始，朴实勤劳的马胡棚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内心踏实，心中有光。虽说这里的土地不太肥沃，但村民们不断开垦，拓宽耕地，凭借自己的双手，过上了平稳踏实的日子。母亲说，水井湾那一片土地就是开垦出来的，足以养活两个人。从最底下一块地走到最顶上一块地，大概需要半小时。正如村里大多土地一样，这一湾地里种出来的玉米个头瘦小不压秤，但母亲仍旧把这一湾土地打理得干干净净，春种秋收，从不闲置。

夏季里的傍晚时分，微风习习。大家伙儿吃过晚饭后便摇着粽子编的扇子或手拿一把蚊刷零零散散坐在村小学操场上，玩笑打趣也好，拉歌长牌也罢，拉拉家常，或回忆过去，或畅想未来，空气里混合着汗味和叶子烟的味道，一天劳作的疲惫倒是随着一阵阵的笑声飘散开去，消除一大半。除了傍晚晚凉，村里大小集会也在这石板铺成的操场上进行，热闹非凡。

播种，收获，再播种，又一年收获——村民们不断规划着明年哪块土该换种什么，才能让谷禾丰茂，多收一麻袋粮食。除此以外，就是照料圈里的猪、牛、鸡、鸭，希望风调雨顺，国泰民安……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着，宁静又祥和。

打破这份宁静的，是“退耕还林”这个陌生的词语。还没等到村主任集中开会，人们已经奔走相告，半天时间，除了村里的孩子，大人们全都皱紧了眉头，焦躁不安。我的印象里，父亲第一次这样一卷接一卷地更换旱烟卷，不停地吧嗒

烟嘴，他和村里的叔叔伯伯一样，眉头拧成一堆厚重的褶子。一生谨小慎微的母亲显露出她一生最有见地的智慧：“你焦哪样？是共产党让我们吃饱了饭，现在让我们把土种成树，要考虑以后娃儿些，肯定对头呢！再说还要给我们补助钱和粮食，不至于挨饿嘛！”父亲抽出烟嘴，叹口气道：“自古都是老百姓上税给国家，哪里有国家还发钱给老百姓的事？”母亲继续剥着豆子，干豆角在她指尖开缝，撕裂，玉米圆滚滚落入簸箕。

一个个深如沟渠的眉头没能阻挡退耕还林的进程。没过多久，小型货车轧过那条泥巴路，朝马胡棚开过来，车斗里装满了杉树苗，各家各户集中到操场上，按土地多少领取树苗。马胡棚村民砍树开垦有一套，栽树还是第一回，尤其是集体发的树，万一栽不活怎么办？工作人员又培训该挖多大的坑，多少行距，多少间距，怎样培土及如何管理。

十多天里，一路往上的山腰上，到处在打坑、栽树，从山脚直至山顶，和以往农忙时节的热闹景象一般。水井湾这片最累人的土地即将变成一片山林，我暗地开心：以后不用爬半小时的坡到坡顶背一小背篋玉米棒子回家了。我猜，和我一般大的孩童们大概是栽树事件中最快乐的人。

随着后来外出上学、工作，家人外迁，我就没再回去马胡棚。前年土地确权，我才和母亲回到马胡棚。八十岁的老母亲尽管走路都需要搀扶，但还是坚持要回来看看这片土地，这片她揣在心窝里的宝藏。

汽车行驶在宽阔的沥青路上，又快又稳，两旁的风景不住地向后飞奔，母亲望着窗外熟悉又陌生的景色，完全忘记了晕车，晕车严重是母亲坚决不乘车出门的原因，如果不是关于土地的事，我想母亲仍旧不肯外出。她指着不远处的山，说那时赶沙土集市就要从那里翻过来，一尺宽的小路像脐带一样输送给马胡棚村民以营养，虽说赶后山集市只有七八公里，但沙土集市更大、人流量更多，买茶叶和辣椒的人更愿意出价，所以，村民们选择驮着可以卖的农作物，沿着那条脐带一般的山路，走三个小时左右到达沙土集市。

小时候追路赶集是我们最憧憬的幸福事。花花绿绿五彩缤纷的集市让我眼花缭乱，那种对新鲜事物向往的

激动完全抑制了走三个小时山路的疲惫，这种感觉在年少我心里乐此不疲，像得到春雨的大地一样蓬勃生长。那一场母亲卖掉挖了五天的折耳根，母亲说街上的人就喜欢吃野生折耳根，她挖遍了马胡棚每一寸土地，换来零散的角票更换了旧犁铧。村里的甘大哥挑八个砂石炉芯，一头四个，我不知道那石头凿出来的回风炉芯有多重，但我看见扁担压的弯弯的，甘大哥的腰却挺得直直的，运气好的场剩一两个挑回来，运气不好的场还得挑六七个返回马胡棚。也许是那弯弯的扁担让我太担心它会折断，直到长大工作很多年以后，我总能清晰地想起甘大哥挑一担砂石炉芯的背影。

我顺着母亲的指尖看过去，一片葱郁的森林，将那条多年没人再走的小路，拥抱在内心深处。

分路驶入马胡棚，那条蜿蜒的泥土马路，已经拓宽硬化，路面穿过村子，穿过远方，像极了这绵延群山的项链。行驶在这条路上，映入眼帘的翠绿应接不暇，让人心情舒畅，车拐过弯进入马胡棚广场处，下车放目四顾，记忆里土地的灰白色全然不见，一路往上至山顶，杉树已数丈高，连接成一片茂密的森林，翠绿之间，镶嵌着一栋栋红白磁砖的楼房，让整个村子看起来，年轻又有活力。母亲不住地感叹：“好啊，那哈我们还担土地拿来栽树了要饿肚皮，经过这些年，家家户户不但没饿着，日子反而越过越好，看这广场修得——啧啧啧，看这些房子修得——啧啧啧！”

读书习字，教书育人，如今我已走上讲台十八年，深谙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深远意义，每每给孩子们讲到这些，我内心总是心潮澎湃，而孩子们懵懂的眼神也总将我拉回往昔，拉回马胡棚退耕还林时村民忧心忡忡的表情。那时，唯独母亲是笃定的。母亲的底气来自她的小时候，她说那时正值解放战争，解放军战士就在山上扎营，吃自己带的干粮，她跟随乡亲们给战士们送去过食物，战士们只是一个劲的感谢着又把食物推回来。母亲说，她相信共产党！

经过水井湾时，我故意将车速降得很慢，很慢，母亲一直往那一坡看去，阳光洒下，一片杉树林像巍峨的战士，金光闪闪。

仍会络绎不绝地到处采摘。

总溪河边的樱桃最多，每年从赏花到摘果的两个多月时间里，总忍不住要跑几次，那被命名为“玛瑙红”的樱桃，也是红得发黑，甜得腻人，不仅在当地畅销，近几年通过电商平台送到沿海一带也倍受外地人欢迎。九洞天的樱桃熟得最早，我去过几次，无一例外的满山红土地，也属“玛瑙红”，也甜得异常，因为打开了樱桃市场，价格颇为可观。

而撒拉溪的樱桃，总是慢悠悠地成长，在其他地方樱桃已经完成使命的时候，它才会不慌不忙地悄悄成熟，我觉得是它们太熟悉这人间的习俗，太了解这人类的喜好，才故意放慢脚步生长，以拉长人们品尝樱桃的季节，让人有口福可以享受更久的美味。

## 三

想起来，六年前的端午节，是我第一次走进撒拉溪。那是特意去采摘一种伏地生长的草莓状野果——大米范，全家老少十余人在同学阿田的带领下，一早便出发，也是转山转水，经过大路小路变换，赶紧慢赶，接近中午终于转到双龙村——同学阿田的婆家就在那里。



以秋入画 徐峰绘

## 望秋

徐峰绘

## 索松村的夜（外一首）

□ 冷海霞

璀璨星河发出强大光圈  
吞噬着  
吞噬着，这黑夜  
淡黄的光晕  
折射出  
遥远的星河  
遥远的星河  
贪婪地俯视着那花间的少年  
少年的眼  
炙热、浓烈  
一眼万年  
乘着微风  
趁着星夜  
翱翔宇宙  
做一回追星的少年  
在索松村的草原

## 秋

我喜欢这秋  
喜欢枝枝慢慢褪去绿的叶  
和路边张扬的格桑花  
在秋日的爱抚下  
褪去绿的叶披上一身金黄  
格桑花耀耀绽放  
喜欢这干冽  
纯净的黯然  
它是山间缓缓  
拂面的风  
我喜欢我灿烂的勇气  
喜欢我结痂的伤口  
我喜欢万物肆意生长  
接受生命的轮回  
这消失的热烈  
也是我所爱着的

# 回味撒拉溪

□ 彭丽

## 一

到达撒拉溪时，山间的晨雾还未散尽，空气里弥漫着些清新的味道，甚为熟悉。

这是我第三次走进撒拉溪，时至六月，万物繁盛，正是许多山果成熟的季节，路边垂挂着色泽诱人的果子：那淡绿色的，一簇簇堆在枝上的，是李子；半红半黄的，一串串压弯枝丫的，是杏子；还有半绿半红，香气四溢的，是花红，坐车从树下驶过时，简直连眼睛都是香的，诱人垂涎欲滴。

从龙凤村的刺梨基地到森林公园的天麻基地，一个往返，已花了上午所有的光阴。自带的水早已被我饮尽，正想着去哪里讨杯水喝时，同行的一位老师变魔术般从身后递过来一个枇杷。正值正午，灼热阳光似要榨干人身上水分般，烤得我口干舌燥，这突如其来的枇杷，就成了我的“救命稻草”。

山风在一行人停下脚步时开始眷顾我们，站在一棵古树下，鸡蛋大小的枇杷被我剥开，金黄的果皮内是汁水饱满的果肉，光滑细腻，咬下去时，一部分汁顺着嘴角往下淌，一部分顺着手指往下淌，那味道甜里带着酸、酸中裹着甜，不仅止渴，还解暑。

原先我只知道，小时候老家地埂上自己生长的老枇杷树，结的果个头小，果肉薄，果核大，每

到成熟季，父母总会搭架木梯一一摘下来，那味道也是这等甜中有酸，酸中带甜，但因果肉太薄，总是吃不过瘾。有趣的是，我家小阳台上，有棵意外生长在花池里的枇杷，无法追究它当年生根发芽的籽来自何方，虽也不知晓是何品种。12年来，每年都结不少果子，但果小、色淡，味道是一个劲的甜，吃不了几个就腻了。

后来得知，朋友变的“魔术”竟是当地一位老师家自己种的新品种枇杷，还未完全成熟，那老师已摘了不少拿来分享，都是个头大、果核小、肉质厚的，吃起来满口留香，我们一群人三下五除二就把两篮子枇杷消灭得一个不剩。据说在撒拉溪有不少人家种植的都是这种“五星枇杷”，这个品种成熟后果味浓厚香甜，市场价格也好，但我就是喜欢它将熟未熟时酸酸甜甜的滋味，也许是刚好符合个人口味，也许是因为它蕴含着丝丝缕缕的乡情或是童年记忆，吃一个就足够让人回味无穷。

## 二

也是今年，五月的一个周末，受撒拉溪好友小曼的邀约，到一个叫永兴村石丫子的地方吃樱桃。那是我第二次走进撒拉溪。

小曼很小就离开撒拉溪，对自家的土地并不知晓多少，那棵樱桃林，她仅是去摘过几次樱桃而已，

在路上还免不了一边打电话询问父母，一边前行。

五月的撒拉溪，满山绿意葱茏，到处虫鸣鸟叫。一行人在幽深的密林里穿梭良久，转过许多弯，经过一个宁静狭长的深谷，再爬上一座山，当眼前开阔起来时，就到石丫子了。上午十点的太阳，正明媚地照着一片樱桃林。那山上长着樱桃的地方全是小曼家的土地，几年前她父母回乡种下樱桃，平时偶尔回家看老屋时，才顺便上山看看，没有特别精心地照管。但尽管如此，到了樱桃结果的时节，它们仍然各自开花结果，每年都不少。

成片的樱桃树，枝桠没经过修剪，它们都长得很高，很茂盛。在那片山上，樱桃是自由的，想长多高就长多高，想开多少花就开多少花，想结多少果就结多少果，能主宰它们的只有阳光，雨露，雾霭及风霜。

那一树树红彤彤的果，密密麻麻地串在一起，像一颗颗鲜红色的心形宝石，在阳光照耀下红得发黑，黑得发亮，亮得诱人。

在那里，我们也是自由的。一群人欢呼着钻进林中，想摘哪棵就摘哪棵，想吃多少就吃多少。那樱桃熟得很透，一嚼就满嘴甜味，纯粹得很，让人一丁点酸味也滤不出来，很是醉人。

在毕节水果界，樱桃算是常见的，但每年成熟的季节，人们